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对上市公司纾困事宜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纾困事宜的基本情况

1、为对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进行纾困，改善上市公司经营状况，公司控股股东白山市惠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惠德实业”）于 2021 年 9 月 3 日出具了《关于对上市公司纾困方案说明》（以下简称“原方案说明”），惠德实业承诺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向上市公司提供不低于 7,000 万元的资金支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为进一步巩固控制权并尽快落实纾困计划，在原方案说明的基础上，惠德实业就原方案说明相关内容作出进一步调整，2021 年 11 月 11 日出具了《关于对上市公司纾困方案的调整说明》，惠德实业承诺在《表决权委托协议》签署后 12 个月内，通过自身、关联方、指定的其他第三方机构或协调金融机构向上市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不低于 2 亿元资金支持，用于改善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补充流动性；并承诺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前，上述资金支持到位不少于 1 亿元。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3 日在公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白山市惠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上市公司纾困方案的调整说明》。

二、本次纾困事宜的进展情况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惠德实业发来的《关于纾困方案进展的说明函》，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1、惠德实业通过联系相关机构，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还款能力进行全面评估，并制定了 2,000 万元、3,300 万元和 5,700 万元三步提供纾困资金的方案。

截至 2021 年 11 月 4 日已完成第一笔贷款合计 2,000 万元的放款。

2、截至目前，惠德实业正在加快推进第二笔 3,300 万元融资程序，由于贷款相关资料未准备齐，贷款的核心条件尚不具备，因此款项未能在 2021 年 11 月 30 日前发放。

3、根据之前与相关机构沟通的方案，第二笔 3,300 万元资金不到位，无法推进第三笔 5,700 万元融资业务，因此融资事项进展放缓。

惠德实业正积极推进第二笔贷款审批，协调各方全力落实纾困方案，保障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平稳运行，惠德实业承诺：协调金融机构，在相关贷款核心条件满足后发放 3,300 万元纾困资金，并在此后 1 个月内，根据上市公司经营的实际需求情况发放 5,700 万元纾困资金。

三、相关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惠德实业等相关纾困事宜正在积极推进中，后续公司将督促相关各方根据纾困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